

证券代码：688190

证券简称：云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8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
- 本事项尚需提交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云路股份”）股东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中兴华成立于1993年，2000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2025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12人、注册会计师人数108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32人。

2025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219,612.2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55,067.5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33,164.18万元；2025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197家，上市公

司涉及的行业主要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采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24,918.51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19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1,730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20%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上述案件已完结，且中兴华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中兴华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7次、行政监管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纪律处分3次。53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5人次、行政监管措施41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1人次、纪律处分12人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振先生，201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年度审计等工作提供审计服务，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晓磊先生，于202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起从事审计工作，2023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2026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年度审计等工作提供审计服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武晓景女士，于200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年

起从事审计工作，2018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20年，目前任职事务所项目质量复核岗位，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中兴华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中兴华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共计86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67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9万元），与上一期年报审计费用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根据招标选聘中标结果，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兴华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诚信状况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其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遵循了客观、独立的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中兴华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请中兴华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6年度审计费用为86万元（含税）：其中年报审计费用67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19万元（含税）。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1日